

2024 年度
平顶山市新城区征地拆迁安置办公
室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新城区征地拆迁安置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新城区征地拆迁安置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负责对划定的征地范围进行放线标记；核实被征土地及清算地上附着物；同被征地村集体签定征地补偿协议；制作征地补偿费用转账单交领导审核后转给财务部门拨付补偿费用；承办新城区管委会交办的其他征地工作。

2、负责新城区各镇办拆迁业务指导工作；协调各镇办对村民宅基地房屋及其他构筑物的调查测量工作；协调各镇办清点房屋附属物工作；协调各镇办与被拆迁人签定拆迁补偿协议；审核拨付拆迁补偿费用；督促各镇办按期完成拆迁任务；承办新城区管委会交办的其他拆迁工作。

3、负责新城区各镇办安置业务指导工作；监督各镇办对被安置村庄的人口情况进行统计；协调民政局等相关部门对各镇办提供的被安置村庄的人口情况进行清查核对；协调各镇办对安置小区房屋存在的问题与西投公司的沟通工作；督促各镇办按期完成安置任务；承办新城区管委会交办的其他安置工作。

二、机构设置

机构规格为正科级，新城区直属事业单位。经费实行财政全额预算管理，执行事业单位财务会计制度。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新城区征地拆迁安置办公室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本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 1 个：平顶山市新城区征地拆迁安置办公室。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城区征地拆迁安置办公室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77.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5.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1,629.51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17.7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9.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5.6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1,852.8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3.7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08.8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024.94	本年支出合计	57	22,016.0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8.93
总计	30	22,024.94	总计	60	22,024.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城区征地拆迁安置办公室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024.94	21,907.17					117.7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7	5.4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47	5.47					
2010301	行政运行	5.47	5.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2	19.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18	19.1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86	0.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32	18.3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4	0.2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4	0.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5	15.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5	15.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47	8.4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84	6.8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4	0.3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852.89	21,852.8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6.89	216.89					
2120101	行政运行	149.84	149.84					
2120104	城管执法	67.05	67.0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90	5.9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90	5.9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391.97	21,391.9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391.97	21,391.97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237.54	237.54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37.54	237.54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59	0.5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59	0.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74	13.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74	13.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74	13.74					
229	其他支出	117.77						117.77
22999	其他支出	117.77						117.77
2299999	其他支出	117.77						117.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城区征地拆迁安置办公室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016.01	204.12	21,811.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7	5.4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47	5.47				
2010301	行政运行	5.47	5.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2	19.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18	19.1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86	0.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32	18.3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4	0.2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4	0.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5	15.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5	15.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47	8.4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84	6.8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4	0.3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852.89	149.84	21,703.0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6.89	149.84	67.05			
2120101	行政运行	149.84	149.84				
2120104	城管执法	67.05		67.0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90		5.9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90		5.9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391.97		21,391.9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391.97		21,391.97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237.54		237.54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37.54		237.54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59		0.5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59		0.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74	13.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74	13.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74	13.74				
229	其他支出	108.84		108.84			
22999	其他支出	108.84		108.84			
2299999	其他支出	108.84		108.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城区征地拆迁安置办公室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77.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47	5.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1,629.51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42	19.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65	15.6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1,852.89	223.38	21,629.5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74	13.7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907.1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907.17	277.65	21,629.5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907.17	总计	64	21,907.17	277.65	21,629.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城区征地拆迁安置办公室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77.65	204.12	73.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7	5.4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47	5.47	
2010301	行政运行	5.47	5.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2	19.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18	19.1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86	0.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32	18.3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4	0.2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4	0.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5	15.6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5	15.6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47	8.4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84	6.8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4	0.3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3.38	149.84	73.5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6.89	149.84	67.05
2120101	行政运行	149.84	149.84	
2120104	城管执法	67.05		67.0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90		5.9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90		5.9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59		0.5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59		0.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74	13.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74	13.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74	13.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城区征地拆迁安置办公室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4.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7.85	30201	办公费	6.8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6.9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1.7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32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4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4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8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8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7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0.8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56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95.31	公用经费合计					8.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城区征地拆迁安置办公室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629.51	21,629.51		21,629.5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629.51	21,629.51		21,629.5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391.97	21,391.97		21,391.9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391.97	21,391.97		21,391.97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237.54	237.54		237.54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37.54	237.54		237.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新城区征地拆迁安置办公室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平顶山市新城区征地拆迁安置办公室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没有“三公”经费预算，也没有“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2024.94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2024.94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其它城乡社区支出及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纳入本部门决算。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2024.9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907.17 万元，占 99.47%；其他收入 117.77 万元，占 0.5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2016.0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4.12 万元，占 0.93%；项目支出 21811.89 万元，占 99.0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1907.1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1907.17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其它城乡社区支出及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纳入本部门决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7.65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26%。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77.65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二）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7.6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47 万元，占 1.9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9.42 万元，占 6.99%；卫生健康（类）支出 15.65 万元，占 5.64%；城乡社区（类）支出 223.38 万元，占 80.45%；住房保障（类）支出 13.74 万元，占 4.95%。

（三）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08.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7.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38%。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万元，支出决算为 5.47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万元，支出决算为 0.86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万元，支出决算为 18.32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万元，支出决算为 0.24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万元，支出决算为 8.47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万元，支出决算为 6.84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万元，支出决算为 0.34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84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万元，支出决算为 67.05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万元，支出决算

为 5.9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万元，支出决算为 0.59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万元，支出决算为 13.74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4.1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95.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公用经费 8.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福利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629.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支出纳入示范区年初预算，不纳入本部门年初预算。主要用于示范区征地拆迁安置的补偿支出。年末无结转结余资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含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81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8.8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保障机关办公正常运行。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

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平顶山市新城区区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并将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部门整体预算支出、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 99 分。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 年 04 月		
部门（单位）名称	平顶山市新城区征地拆迁安置办公室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负责对划定的征地范围进行放线标记；核实被征土地及清算地上附着物；同被征地村集体签订征地补偿协议；制作征地补偿费用转账单交领导审核后转给财务部门拨付补偿费用；承办新城区管委会交办的其他征地工作。 （二）、负责新城区各镇办拆迁业务指导工作；协调各镇办对村民宅基地房屋及其他构筑物的调查测量工作；协调各镇办清点房屋附属物工作；协调各镇办与被拆迁人签订拆迁补偿协议；审核拨付拆迁补偿费用；督促各镇办按期完成拆迁任务；承办新城区管委会交办的其他拆迁工作。 （三）、负责新城区各镇办安置业务指导工作；监督各镇办对被安置村庄的人口情况进行统计；协调民政局等相关部门对各镇办提供的被安置村庄的人口情况进行清查核对；协调各镇办对安置小区房屋存在的问题与保障性住房建设中心的沟通工作；督促各镇办按期完成安置任务；承办新城区管委会交办的其他安置工作。	本年度完成东澍村安置上楼、土地收储、科创新城等项目的征拆任务。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东澍村分房上楼	对东澍村户籍进行审核，确认、公示。无异议后开展摇号分房。	东澍村第一批摇号 421 户，1446 人，分房 698 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3	3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3	3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3	3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1	1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95%	1	1	0.00	
		预算调整率	≤30%	17582%	1	0	58506.67	政府性基金支出纳入示范区预算支出编报，不纳入本部门年初预

								算。
		结转 结余率	≤10%	7.6%	1	1	0.00	
		“三公经费” 控制率	≤100%	100%	1	1	0.00	
		政府 采购 执行率	≥100%	100%	1	1	0.00	
		决算 真实性	真实	100%	1	1	0.00	
		资金 使用 合规性	合规	100%	1	1	0.00	
		管理 制度 健全性	健全	100%	1	1	0.00	
		预决 算信 息公 开性	公开	100%	1	1	0.00	
		资产 管理 规范性	规范	100%	1	1	0.00	
	绩效管理	绩效 监控 完成 率	=100%	100%	2	2	0.00	
		绩效 目标 编制 完成 率	=100%	100%	2	2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2	2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东洼村片区开发征迁工作	按时完成	100%	5	5	0.00	
		养老中心征迁	按时完成	100%	5	5	0.00	
		环湖赛道征迁	按时完成	100%	5	5	0.00	
		东洼村分房上楼	按时完成	100%	5	5	0.00	
	履职目标实现	重点工作征迁工作按时完成	按时间节点完成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根据部门职责按	按工作职能完成	100%	20	20	0.00	

		时完 成部 门内 工作						
	满意度	征 迁对 象及 征迁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	$\geq 90\%$	90%	15	15	0.00	
总分					100	99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 3 个，涉及资金 73.5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总额的 26.49%；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7 个，涉及资金 21629.51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部门 2024 年度 7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5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2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 年 04 月							
项目名称	示范区征迁群众过渡期租赁费及降温取暖费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新城区征地拆迁安置办公室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城区征地拆迁安置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1434	10744	10	93.97%	9.40
	财政拨款	0	11434	10744	—	93.97%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全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一致，能够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5	5	
	拨付合规性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5	5	
	使用规范性		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严格使用预算资金。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我单位工作任务有明确的绩效目标，能够在绩效管理过程中体现资金和工作任务的落实情况。		5	5	
年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度 总 体 目 标	用于发放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内征迁群众的过渡期租赁费及降温取暖费。		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内征迁群众的过渡期租赁费及降温取暖费已拨付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 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 差 度	偏差 原因 分析 及改 进措 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 本指标	发放 标准	=5100 元/年/人	5100 元/年/人	5	5	0 · 0 0	
		过渡 期租 赁费 总成 本	≤114340000 元	107440000 元	5	5	0 · 0 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发放 总人 数	≤22360 人	21067 人	10	10	0 · 0 0	
	质量指 标	发放 正确 率	=100%	100%	10	10	0 · 0 0	
	时效指 标	发放 及时 性	及时	100%	10	10	0 · 0 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保障 征迁 群众的合 法权益	有效保障	100%	25	25	0 · 0 0	
满意 度指	服务对 象满意	征迁 群众	≥90%	95%	5	5	0 ·	

标	度指标	满意 度					0 0	
总分					100	99 .4		

（三）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示范区征迁群众过渡期租赁费及降温取暖费项目。全年累计拨付征迁群众过渡期租赁费及降温取暖费费用 10744 万元，全年预算 114341 万元，当年财政追加拨款 10744 万元，项目自评平均分为 99.4 分，项目完成优。在项目开展的同时及时拨付资金。

项目支出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示范区征迁群众过渡期租赁费及降温取暖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示范区征迁群众过渡期租赁费及降温取暖费项目。全年累计拨付征迁群众过渡期租赁费及降温取暖费费用 10744 万元，全年预算 114341 万元，当年财政追加拨款 10744 万元，项目自评平均分为 99.4 分，项目完成优。在项目开展的同时及时拨付资金。

(二) 项目绩效目标。及时准确发放征迁群众过渡期租赁费及降温取暖费。保障征迁对象的合法权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目的：全面了解项目管理过程是否规范、产出目标是否完成以及效果目标是否实现等方面的内容，总结经验、查找不足，为项目在以后年度的开展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在此基础上，重点分析项目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成本支出的真实性和控制有效性，评价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为以后年度编制项目预算提供参考依据。

绩效评价的对象：征迁群众过渡期租赁费及降温取暖费。

绩效评价的范围：征迁群众过渡期租赁费及降温取暖费。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绩效评价原则：

1. 公平、公开、公正原则。从评价目标的设定、指标体系的设计、数据填报、复核等所有环节，都必须保证评价过程的公开性、程序的规范性和合理性，应及时发现并处理评价过程中的问题，以保证评价结果的准确、客观和科学。

2. 客观性原则。评价以数据为准绳，坚持客观评价。项目根据填报的数据，在进行汇总、分析、评价的基础上，独立开展评价，得出评价结果，并形成评价报告。

评价方法：调查问卷法、比较分析法

评价标准：行业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包括准备、实施、总结三个阶段。

1. 准备阶段：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在绩效评价设计过程中，广泛地收集和分析了项目的相关资料、相关政策文件，并对项目进行了调研。

2. 实施阶段：（1）参加财政绩效评价培训。（2）收集并审核项目佐证材料。（3）开展自评工作。

3. 总结阶段：（1）撰写绩效评价报告。（2）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 年 04 月							
项目名称	示范区征迁群众过渡期租赁费及降温取暖费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新城区 征地拆迁安置办 公室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新城区征地拆迁安 置办公室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 度 资 金 总 额:	0	11434	10744	10	93.97 %	9.40
	财 政 拨 款	0	11434	10744	—	93.97 %	—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0	0	0	—	0.00%	—
	单 位 资 金	0	0	0	—	0.00%	—
资金 管理 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题 和改进措 施
	安排科学性		资金安全与部门职责目标、 工作任务一致，能够体现预 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5	5	
	拨付合规性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 程序和手续。		5	5	
	使用规范性		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以及 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 严格使用预算资金。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 况		我单位工作任务有明确的 绩效目标，能够在绩效管理 过程中体现资金和工作任 务的落实情况。		5	5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发放平顶山市 城乡一体化示范 区内征迁群众的 过渡期租赁费及 降温取暖费。		平顶山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内征迁群众的过渡期租赁费及 降温取暖费已拨付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5100 元/年/人	5100 元/年/人	5	5	0.00	
		过渡期租赁费总成本	≤114340000 元	107440000 元	5	5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总人数	≤22360 人	21067 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发放正确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征迁群众的合法权益	有效保障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征迁群众满意度	≥90%	95%	5	5	0.00	

	度 指 标							
总分					100	99.4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项目立项符合法律 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等；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

（二）项目过程管理。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为100%；项目预算资金按照计划执行；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三）项目产出情况。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 100%；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100%；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

（四）项目效益情况。项目实施对被征迁对象有直接受益，有效的保障征迁对象的合法权益。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主要经验与做法：一是资金支出实行先审批再使用制度。二

是规范报销凭证审核，按有关财务规章制度审核各类原始凭证，要求报销凭证真实、合规、完整，审批手续齐全，严格按照相关程序执行。三是合理设置岗位，明确相关职责权限。四是项目工作实施专人负责制。五是严格遵守“专款专用”原则，按照具体文件，确保专项资金项目有效实施。

存在问题及原因：无

五、有关建议

重视预算编制管理，项目预算的编制直接影响到单位日常业务工作的开展，各科室编制项目方案时要多与财务人员沟通，对项目实施内容可能会产生的各项费用要有精准的预算，尽可能把不确定的因素也考虑其中。项目执行过程中随时监控预算的执行情况，必要时调增或调减预算金额。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成本	经济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产出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效益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项目实施产生的直接或间接社会效益，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项目实施产生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效益，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生态效益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项目实施产生的直接或间接生态效益，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

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